

#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办公室文件

豫工信办装〔2026〕7号

##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办公室 关于做好2026年卓越级领航级智能工厂培育的通知

各省辖市、济源示范区、航空港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：

为贯彻落实省政府加快打造卓越级领航级智能工厂工作部署，深入推进我省制造业智能化转型升级，力争培育更多卓越级智能工厂、实现领航级智能工厂“零的突破”，现就组织开展2026年卓越级领航级智能工厂培育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建立重点企业培育库

聚焦我省制造业重点领域和优势产业，分层分类建立卓越级领航级智能工厂培育体系，精准推进培育建设工作。从地市上报推荐的200家企业中，遴选100家具备较强基础和发展潜力的企

业纳入卓越级智能工厂培育库；从已认定的 16 家卓越级智能工厂中，择优遴选 5 家综合实力突出、示范引领性强的企业，纳入领航级智能工厂培育库，集中资源提升卓越级领航级智能工厂创建工作。

## 二、企业入库条件

（一）在河南省辖区内注册登记、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为规模以上制造业企业。

（二）企业近三年经营和财务状况良好，无不良信用记录、无较大及以上安全、环保等事故，无违法违规行为。企业使用的关键技术装备、工业软件、工业操作系统、系统解决方案等安全可控，网络安全和数据安全风险可控。

（三）企业在行业中发挥智能制造示范引领和复制推广作用，关键工序数控化率、数字化研发设计工具普及率等指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，积极开展人工智能技术应用探索。

（四）企业应建立智能工厂统筹规划、建设和运营的组织机制，拥有一批智能制造专业人才。

（五）企业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评估水平达到 GB/T39116—2020《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模型》二级及以上。

（六）企业获得智能制造、单项冠军、专精特新等国家级或省级相关荣誉称号的优先推荐。

## 三、申报及遴选程序

（一）企业自主申报。企业按照自愿原则，编制《卓越级领航级智能工厂培育企业申报书》（见附件 1）。申报主体对申报内

容真实性负责，并确保申报材料不涉及国家、商业秘密。

（二）地市审核推荐。各地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对辖区内企业的申报资料进行严格审核，形成正式推荐文件，并按照推荐企业优先顺序形成汇总表（见附件2）。各地推荐卓越级智能工厂培育企业数量见附件3。申报领航级智能工厂培育企业应已入选国家卓越级智能工厂。

（三）省厅综合评定。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根据各地推荐情况，组织专家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，结合实地抽查，择优确定最终入库企业名单。

#### 四、其他

（一）各地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要高度重视培育库征集工作，牵头科室要会同其他业务科室，共同做好推荐工作。请于2026年3月27日（星期五）前将盖章版推荐文件、卓越级领航级智能工厂培育企业申报书、卓越级领航级智能工厂培育企业推荐汇总表（各一份，含电子Word版）报送至省工业和信息化厅（装备工业处）。

（二）对入库企业，在申报卓越级、领航级智能工厂时，给予优先支持和推荐。适时组织开展专题培训、咨询诊断、观摩交流等活动，梳理汇编成功案例和典型经验进行宣传推广。入库企业须配合开展现场核查、技术推广和典型案例交流等工作。

联系电话：0371—65509873

邮 箱：hnzbggy@126.com

- 附件：1.卓越级领航级智能工厂培育企业申报书  
2.卓越级领航级智能工厂培育企业推荐汇总表  
3.卓越级智能工厂培育企业推荐数量

2026年2月5日

附件 1

# 卓越级领航级智能工厂 培育企业申报书

申报单位：（盖章）

推荐单位：（盖章）

申报日期： 2026 年 月 日

## 一、申报主体基本信息

申报类别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卓越级智能工厂培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领航级智能工厂培育					
企业名称					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			所在地市 (县)	XX市XX县(区)	
企业性质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央企业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地方国企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民营企业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三资企业					
企业类型 <sup>1</sup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型企业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型企业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小型企业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微型企业					
所属行业 <sup>2</sup>	行业门类		行业大类		行业中类	
所属产业链 <sup>3</sup>						
工厂地址						
法人代表/ 负责人	姓名			电话		
	姓名			电话/手机		
联系人	职务			邮箱		
近三年发展情况	2023年		2024年		2025年	
资产总额(万元)						
资产负债率(%)						
主营业务收入 (万元)						
利润率(%)						

<sup>1</sup> 根据《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（2017）》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规定，工业企业大、中、小、微企业划分标准如下：从业人员1000人及以上，且营业收入40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大型企业；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1000人以下，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型企业；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300人以下，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2000万元以下的为小型企业；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。

<sup>2</sup> 所属行业大类和中类，根据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（GB/T 4754-2017）》进行选填。

<sup>3</sup> 所属产业链从“7+28+N”中选择所属的重点产业链或第一批专精特新细分领域产业链中选择。重点产业链：先进超硬材料、尼龙新材料、铝基新材料、铜基新材料、先进合金材料、化工新材料、先进钢铁材料、绿色建筑材料、装配式建筑、新能源汽车、新型显示和智能终端、集成电路与智能传感器、光电、先进计算、新型电力（新能源）装备、先进工程机械、先进农机装备、机器人和数控机床、航空航天及卫星应用、节能环保装备、生物医药、高端医疗器械及卫材、休闲食品、冷链食品、预制菜、酒饮品、纺织服装、现代家居。第一批专精特新细分领域产业链：大数据、大模型、软件、量子科技、合成生物、纳米材料、特种石墨、分子筛、高纯石英、碳化硅半导体、电子材料、新型电池、氢能装备、新型储能、通用航空装备、智能矿山装备、高端仪器仪表、高性能轴承。



## 二、智能工厂建设总体情况

### （一） 实施背景和基础条件

围绕智能工厂建设实施背景、基础条件、建设历程、核心产品等方面进行描述，不超过 1000 字。

### （二） 集成贯通情况

围绕智能工厂建设总体架构、业务协同、系统集成、数据贯通等方面进行描述，不超过 1500 字。

### （三） 技术体系变革情况

围绕智能工厂应用人工智能、数字孪生等数智技术带来的技术体系变革方面进行描述，不超过 1500 字。

### （四） 工厂架构变革情况

围绕智能工厂应用人工智能、数字孪生等数智技术带来的工厂运营管理、组织方式等架构变革方面进行描述，不超过 1500 字。

注：申报卓越级智能工厂培育企业需提供（一）（二）部分内容，申报领航级智能工厂培育企业需提供（一）（二）（三）（四）部分内容。

## 三、重点环节智能化建设情况

### （一） 卓越级智能工厂培育企业

应根据《智能工厂梯度培育要素条件（2025 年版）》要求，围绕工厂建设、研发设计、生产作业、生产管理、运营管理等方  
面阐述智能化建设匹配情况，原则上须覆盖上述五个方面，鼓励申报主体强化人工智能等数智技术应用。典型场景确保全面覆盖核心建设内容，完整呈现智能工厂建设全貌。

## **1. 工厂建设**

按照《智能工厂梯度培育要素条件（2025年版）》中卓越级智能工厂的要素条件要求，详细阐述工厂建设环节情况，不超过1500字。

## **2. 研发设计**

按照《智能工厂梯度培育要素条件（2025年版）》中卓越级智能工厂的要素条件要求，详细阐述研发设计环节的情况，不超过1500字。

## **3. 生产作业**

按照《智能工厂梯度培育要素条件（2025年版）》中卓越级智能工厂的要素条件要求，详细阐述生产作业环节的情况，不超过1500字。

## **4. 生产管理**

按照《智能工厂梯度培育要素条件（2025年版）》中卓越级智能工厂的要素条件要求，详细阐述生产管理环节的情况，不超过1500字。

## **5. 运营管理**

按照《智能工厂梯度培育要素条件（2025年版）》中卓越级智能工厂的要素条件要求，详细阐述运营管理环节的情况，不超过1500字。

### **（二）领航级智能工厂培育企业**

应根据《智能工厂梯度培育要素条件（2025年版）》要求，围绕工厂建设、研发设计、生产作业、生产管理、运营管理等方

面，重点阐述应用人工智能等数智技术带来的业务模式等创新变革情况。

### **1. 工厂建设**

按照《智能工厂梯度培育要素条件（2025年版）》中领航级智能工厂的要素条件要求，围绕技术创新、模式变革等方面，阐述工厂建设方面智能化情况，不超过 1500 字。

### **2. 研发设计**

按照《智能工厂梯度培育要素条件（2025年版）》中领航级智能工厂的要素条件要求，围绕技术创新、模式变革等方面，阐述研发设计方面智能化建设情况，不超过 1500 字。

### **3. 生产作业**

按照《智能工厂梯度培育要素条件（2025年版）》中领航级智能工厂的要素条件要求，围绕技术突破、工艺创新、模式变革等方面，阐述生产作业方面智能化建设情况，不超过 1500 字。

### **4. 生产管理**

按照《智能工厂梯度培育要素条件（2025年版）》中领航级智能工厂的要素条件要求，围绕技术突破、模式变革、组织方式变革等方面，阐述生产管理方面智能化建设情况，不超过 1500 字。

### **5. 运营管理**

按照《智能工厂梯度培育要素条件（2025年版）》中领航级智能工厂的要素条件要求，围绕技术突破、模式变革、组织方式变革等方面，阐述运营管理方面智能化建设情况，不超过 1500 字。

### **6. 场景创新升级情况**

在卓越级智能工厂申报书的基础上，参考《智能制造典型场景参考指引（2025年版）》，补充新建的成效突出典型场景，并对卓越级智能工厂申报场景中有改造升级的进行更新。

#### **四、卓越级智能工厂培育企业后续实施计划**

（一）预期目标

（二）下一步建设主要内容和实施计划

（三）成长性分析

（四）推广应用计划

#### **五、领航级智能工厂培育企业实施方案**

（一）培育目标

培育目标应为两年内工厂建设预期达到的目标，可围绕智能化水平、模式创新、经济性、复制推广、标准研制、人才培养等方面展开，不超过 2000 字。

（二）实施举措

结合企业具体业务，围绕模式探索、技术突破、工艺创新、装备升级、组织变革等方面，阐述实现目标的方法与路径，不超过 5000 字。

（三）保障措施

围绕组织机制、资金、人才等方面阐述如何推进领航级智能工厂培育工作，不超过 3000 字。

## 附件 2

# 卓越级领航级智能工厂培育企业推荐汇总表

推荐单位（盖章）：

### 一、卓越级智能工厂培育企业

序号	所在地市	企业名称	企业性质	主营业务	2025 年营收 (万元)	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评估结果	所获荣誉	联系人及电话	备注

### 二、领航级智能工厂培育企业

序号	所在地市	企业名称	企业性质	主营业务	2025 年营收 (万元)	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评估结果	所获荣誉	联系人及电话	备注

注：推荐各级智能工厂培育企业按优先次序排名

### 附件 3

## 卓越级智能工厂培育企业推荐数量

序号	地市	数量
	合计	200
1	郑州市	27
2	洛阳市	22
3	许昌市	14
4	南阳市	14
5	新乡市	13
6	航空港区	11
7	平顶山市	11
8	周口市	10
9	焦作市	9
10	商丘市	9
11	驻马店市	8
12	开封市	8
13	信阳市	8
14	安阳市	8
15	漯河市	7
16	濮阳市	7
17	三门峡市	5
18	鹤壁市	5
19	济源示范区	4

注：以 2025 年各地工业增加值占全省工业增加值的比重为权重，进行推荐数量指标等比例分配





---

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办公室

2026年2月5日印发

---

